

##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02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  
130巷109號

聯絡人：劉小姐

聯絡電話：02-27878317

傳真：02-27878397

電子郵件：windy1031031@fd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FDA北字第11320035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確保輸入貨品分類號列「0904.22.00.00.1番椒屬或丁子屬之果實，壓碎或研磨者」及「0904.21.90.00.3其他番椒屬或丁子屬之果實，乾燥，未壓碎或未研磨者」產品之衛生安全，採取相關查驗措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自中國輸入者，採監視查驗至114年3月5日，檢驗蘇丹色素及農藥殘留。
- 二、自韓國輸入者，於近6個月內檢驗不符合已達13批，採加強抽批查驗至114年1月7日止，檢驗農藥殘留。
- 三、敬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，按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7條規定，食品業者應實施自主管理，確保食品衛生安全；發現產品有危害衛生安全之虞時，應即主動停止販賣及辦理回收，並通報地方主管機關。違反者，將依同法第47條處分。

正本：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基隆市報驗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



裝



訂

線